关于将XX同志列为发展对象的

备案报告

所党委：

按照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规定，经支部考察，支部委员会讨论研究，确定XX同志为党的发展对象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 XX，男，汉族，XX省X县人，硕士学历，X年X月进入研究所就读/任职，现在XX学科组任XXXXXX。该同志于X年X月X日提出入党申请，X年X月X日经支委会讨论被确定为积极分子。经过一段时间的培养教育和考察，在听取党支部、培养联系人、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支部委员会XX年XX月XX日讨论研究，确定为发展对象。经X年X月X日-X年X月X日对XX有关情况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反映XX同志的情况和问题。

现予备案，请审查。

 XX党支部

 2020年X月X日

（注：向党委备案的时间为确定为发展对象的时间，请支部及时公示并备案）